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彭心怡

電話：03-5216121-223

傳真：03-5237321

電子信箱：0156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竹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字第10601280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、本府各處（機關學校）受分配名額表、參加人員報名表

主旨：茲訂定本（106）年10月12日（星期四）13時20分至16時40分，在本府綜合大禮堂舉辦「智慧財產權簡介」及「著作權保護與合理使用案例介紹」講習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講習特敦請連邦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麥副理智德蒞府講座，課程表及本府各處（機關學校）受分配名額如附件，惠請於10月6日前填具參加人員報名單免備文，將電子檔Email至本府行政處（01566@ems.hccg.gov.tw）彙辦。
- 二、參加講習人員當天准予公假半天，並核給終身學習（研習）時數3小時，請於10月6日前自行至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ecpa）登錄/應用系統/點選D6：終身學習入口網」完成報名手續；另教師部分准予公假排代，請逕上新竹市教師研習護照網站報名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（新竹市政府行政處除外）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（法制科）